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
1	名称	枫溪人民法院“审判业务用房”外墙及围墙修缮项目采购需求书（工程监理）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潮州市枫溪人民法院
3	中介服务名称	枫溪人民法院“审判业务用房”外墙及围墙修缮项目-工程监理
4	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	工程监理建筑工程:乙级或以上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内容：枫溪人民法院“审判业务用房”外墙及围墙修缮项目总投资约 107 万元，本项目主要包括:外墙及围墙修缮项目。根据业主要求，对本项目提供工程监理服务，并出具相关过程资料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服务时限：按合同约定为准 地点：广东省潮州市潮安区枫溪镇
7	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服务金额（28000-30000 元） 3. 计价标准：参照《关于印发《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》的通知》（发改

		价格[2007]670号)进行计算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服务期按合同约定为准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9	验收	1.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。 3.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10	结算方式	按合同约定为准
11	违约责任	按合同约定为准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1.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

	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 3.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--	--

